

#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师函〔2022〕60号

##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庆祝2022年教师节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属有关单位：

2022年9月10日是我国第38个教师节，主题是：迎接党的二十大，培根铸魂育新人。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庆祝2022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师函〔2022〕8号）精神，现就做好我省庆祝2022年教师节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强化政治引领，凝聚奋进力量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大中小学要紧扣迎接党的二十大这一主线，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与教师节宣传庆祝活动结合起来，组织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心怀“国之大者”，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勇担培育时代新人的历史使命，以昂扬向上的精神面貌和立德树人的扎实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二、开展广泛宣传，营造浓厚氛围

1. 开展“为教师亮灯”活动。各地各学校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于9月9日--10日期间开展“为教师亮灯”公益活动，在各市、县（市、区）和学校相关地标性建筑上为教师“亮灯”，滚动播放“迎接党的二十大，培根铸魂育新人”“老师，您好！”“老师，您辛苦了！”“教师节快乐！”等字幕，引领师生、家长和社会各界弘扬和传承尊师文化，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太原市教育局需组织拍摄相关素材报教育部。

2. 扎实做好“五个一”工作。各地各学校要积极配合党委、政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门户网站、“三微一端”等各类媒体宣传平台，大力宣传和表彰各级各类优秀教师典型，重点宣传近两年的师德先进、教学名师，表现突出的乡村教师、特岗教师、公费师范生以及援疆教师、教学创新团队、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等，全方位展示教师在教书育人日常工作 and 抗击疫情等重大活动中担当作为、爱岗敬业、甘于奉献的先进事迹。重点开好一次表彰会、组织一次座谈会、走访一批老教师、慰问一批困难教师、开展一次新入职教师宣誓等“五个一”活动，全面展现新时代我省广大教师良好形象。

3. 切实落实各项惠师举措。各地各学校要依法依规落实好保障教师地位待遇的各项惠师举措，在政治上充分信任、思想上主动引导、工作上创造条件、生活上关心照顾教师。要落实公办中小学教师作为国家公职人员特殊的法律地位，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优化经费投入结构，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要落实定期对教师进行身体健康检查、因地制宜安排教师进行休养的规定，保证教师身心健康。

### 三、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制定方案

各地各学校要把教师节庆祝活动作为增强教师队伍凝聚力的重要契机，结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隆重、简朴、务实开展教师节各项活动，力戒形式主义，反对铺张浪费，以为教师办实事为核心，让广大教师成为教师节的主角，提升教师获得感、荣誉感、幸福感。各地各学校要主动将活动安排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争取有关方面的大力支持，确保广大教师度过一个喜庆、祥和的节日。

请各市教育局、各高校将开展教师节庆祝活动组织实施情况于9月17日前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太原市教育局需将“亮灯”拍摄情况于9月10日上午发教师工作处邮箱。

联系人：李 鹏                      联系电话：0351-7676630

电子邮箱：jsgzc@sxedc.com



（此件主动公开）